

车棚里 住着保洁员张德来

夜里这么冷,你叫他怎么度过? 小区那么大,为何没他的容身之处?

因为楼上住户阻挠,42岁的长乐路琵琶小区保洁员张德来,不得不在小区车棚露宿,眼下夜间最低气温已降至10摄氏度以下,他的辛酸遭遇引起众多居民的强烈同情和声援。昨天下午,在群众和记者的共同努力下,保洁员的住宿问题最终得以妥善解决。

上岗5个月 住宿成问题

昨天中午,琵琶小区一居民楼前,小区保洁员张德来难受极了。

42岁的张德来老家在安徽巢湖农村,6月1日,张德来开始在琵琶小区担任保洁员。

该居民楼1楼的楼道拐角,被一排废旧纸板和一扇烂木门围起来,约10平方米的空间在过去10年里,一直是小区保洁员的住所。前任保洁员离开后,张德来自然而然住进来,但与此同时,该居民楼2楼一住户的阻挠、辱骂、威胁、恐吓便接踵而至。

“他们说这块楼道区域归他们家所有,要我立刻搬出去。”张德来说,2楼住户数次上门驱赶无效后,9月底的一天下午,他正在小区内保洁,突然看到2楼该住户带着几个人,强行进入他住宿的楼道区域,将里面的锅灶、被褥、衣服一起往楼外扔。

对方人多势众,矮小干瘦的张德来无力阻止,只得报警。110民警、居委会、环卫所工作人员相继赶到,当时环卫人员不得已作出让步,答应一个月内为张德来另行安排住所。

前天上午,一个月的期限已过,张德来却迟迟不见环卫所通知他搬迁的消息。2楼住户下了“最后通牒”:上午11点前不搬走,他们就帮着搬。

保洁员被迫露宿车棚

“锅灶、碗筷上次已被扔



车棚里堆着张德来的所有家当

坏了不少,虽然在其他人看来不值多少钱,可毕竟是我的所有家当啊!”张德来这次用了一上午的时间,将自己的物品一件一件拾出,天黑了,冷风吹来,无家可归的张德来冻得浑身发抖,想来想去,最终只得将家当放在了楼前的露天车棚里。

“前半夜还好,后半夜冻得不行,根本睡不着!”凌晨4点,又到保洁时间了,瑟缩了一夜的张德来憔悴地爬起,和往常一样,扫路捡垃圾。

众多居民声援保洁员

“作孽啊,这几天持续降温,夜间最低温度只有六七摄氏度,张德来却迟迟不见环卫所通知他搬迁的消息。2楼住户下了“最后通牒”:上午11点前不搬走,他们就帮着搬。

长乐路103号居民楼前,对保洁员张德来的遭遇大力声援。

“今天一大早,4楼的好心大妈就给我送棉花胎来了!”露天车棚里的张德来,不住抚摸着新垫在床铺上的棉花胎。记者看到,张德来的床铺还是夏天时用的竹床,垫在床下的也只是薄薄的一张塑料垫,盖的是一床破棉被。

张德来表示,如果住宿的事情得不到解决,他就只能辞职离开了。

在数十名居民的愤怒谴责下,2楼住户一直房门紧闭,不作任何应答。“保洁员工作多辛苦啊,凌晨4点就得开工,一直忙到八九点,清扫路面、逐楼捡拾垃圾、再前往1公里多外的垃圾站!”居民们说,琵琶小区是一个有着近千户居民的大小区,而整个小区只有4个保洁员,保洁工作十分繁重,保洁员长期默默付出,给居民营造整洁舒适的生活环境,到头

来不但得不到尊重和温暖,甚至连起码的住宿都无法保证,这令他们十分痛心。张德来说,他每月的工资是660元。

“1楼楼道是居民公共区域,即便不用作保洁员住所,也决不是哪一家的地盘,2楼住户强行驱赶霸占,真太没道理了!”居民们反映说,2楼住户对这一区域的争抢由来已久,10年前,前任保洁员入住时,两方就已冲突不断。

暂时被安置在工地工棚

对此事,乌衣巷居委会一名潘姓负责人说,“保洁员的事情去找环卫所,我们居委会又不是行政单位。”

面对眼下的困境,昨天下午,保洁公司迅速与夫子庙街道办事处取得联系,暂先将张德来安置在小区附近一工地工棚里,立即即着手选址,为保洁员新建寓所。

快报记者 陆鸣文/摄

竞拍到的房子面积缩水 10m²

律师:拍卖公司难逃赔偿责任

快报讯(记者田雪亭)拍卖公司刊登房产拍卖公告,当事人竞拍成功后,没想到经房产部门测量,实际面积竟比拍卖面积少了近10个平方。

据当事人蒋先生介绍,今年8月份,他从拍卖公司刊登的广告上看中一处房产,就去参加了竞拍,最终竞买成功,按竞拍价格买下了这处房产,并交纳了房屋款及佣金。但之后,蒋先生在办理房屋产权过户过程中,经房产部门测算,发现房屋产权证上登记的建筑面积比拍卖公司公示的面积少了近10平方米。蒋先生当即找到这家拍卖公司讨要退款,没想到拍卖公司却说他们早就履行了告知义务,房屋实际面积以最终测算面积为准,广告公示的面积只作为参考。气愤的蒋

先生多次找该拍卖公司协商,均没有结果。

对此,江苏钟山明镜律师事务所律师饶奋斌认为,蒋先生的损失理应由拍卖公司承担。饶奋斌表示,蒋先生与拍卖公司之间属于拍卖合同关系,他们双方应当依据诚信的原则履行各自的义务。拍卖公司刊登的拍卖广告内容应当真实、合法。拍卖公司未能对房屋实际面积履行如实告知义务,应当视为其未能履行拍卖物的瑕疵担保义务。即便拍卖公司声明房屋面积以最终测算面积为准,也不能作为其免责的依据。拍卖房屋面积严重缩水,拍卖公司对此应当承担赔偿责任。因此,蒋先生可要求拍卖公司予以赔偿,若其拒绝,可依法起诉拍卖公司,要求其赔偿房屋面积缩水造成的实际损失。

树种在我家田埂 我砍不违法

两邻居大打出手,法院认定双方都有错

快报讯(通讯员江研见)记者李梦雅)为了承包田的事,两家人产生了矛盾。梁静前脚让老公在那亩田上种了几十棵树,徐敏后脚就去砍了6棵。梁静到徐敏家兴师问罪时,双方大打出手。最后,为了这6棵树,梁静在医院躺了两个月,徐敏被法院判赔了一万元。

两家人是一个村的邻居,为了承包田的事,双方素有矛盾。树被砍掉后,双方大打一架,梁静受伤进了医院。康复后,她把这笔钱算在了徐敏头上,可徐敏认为,不是她挑起的事端,

坚决不认。协调几次,总是因为双方意见分歧,也没有协调下来。

最后,梁静上法院讨要损失。“他们的树种在我家田埂上,我砍不违法。而且是她到我家来闹事的,她应该负责。”徐敏说。

江宁区法院认为,徐敏自行将梁静家种的树砍掉,梁静没有去找相关部门处理,继而引发纠纷,双方都存在一定过错,都要承担一定的责任。最终,法院判决,徐敏承担梁静的一部分损失共计1万余元。

(文中人物系化名)

堵了电梯门还不准爬楼梯

名嘉佳园物管业主起纠纷

位于江宁岔路口的名嘉佳园再起风波,继前天物管派人堵住电梯门,逼业主爬14楼上班后,昨天不仅堵住电梯门,还干脆把消防通道也堵了起来,让14楼一家公司的员工想爬楼梯上班都不行了。物管之所以如此“霸道”,其理由是业主不交物业费、公摊电费。最后,在派出所所长的现场协调下,物管和业主才握手言和。

积怨已久终于爆发

名嘉佳园共有16层,有105户业主。记者昨天看到,楼内有不少公司,有的公司还设小型加工厂,进材料、运货都要用电梯,“因为使用电梯频率太高,所以电费支出一直是问题,使用电梯多的单位不愿多付电费,给我们管理带来难度。”大楼物业管理公司的钱经理说。

14楼是一家服装公司,经常用电梯上下货,今年的物业费、公摊电费一直没交,公司刘先生满肚子火,“物业管理水平太差,楼道到处是垃圾,自行车、助力车乱停放,杂草丛生,楼下小河臭烘烘。更可气的是,公摊电费让我们交住家户的3倍,别人交一块,我们要交3块,凭什么啊?”

刘先生气不过,干脆拒交物业费,“小区住户都对物业有意见,联合起来不交物业费。”最近一年来,刘老板和物业的矛盾一直没解决,终于在前天大爆发了。

钱经理说:“14楼是家服装公司,从今年元旦开始,一直没交物业费、公摊电费、垃圾处理费,还经常运货,别的业主半个小时都上不了电梯。9月我们就把小区杂草拔了,楼道清理了,车辆也摆放整齐。楼下那条河在小区建成之前就有了,河面垃圾不属我们管辖范围。他们公司使用电梯最多,电费当然是住家户的3倍。”

在派出所所长的协调下,双方最后达成协议。服装公司将今年年初到本月底的物业费一次交清。打人的胖子公开向14楼业主道歉。

明天我们就堵电梯,你们别想进门了,就整你们一家。”

前天8点多,物管果然派人堵在电梯门口,不让员工上14楼。十多名员工只好爬消防楼梯。“堵电梯的大胖子是物业派来的。我们员工爬楼梯到了14楼办公室,胖子冲上来,硬要把他们拽出来,发生了肢体冲突。”刘先生气愤地说。110民警来了,折腾一上午,才正常使用电梯。

昨天一大早,冲突再次爆发。物业不仅堵住电梯门,还将消防楼梯大门也锁上了。在14楼上班的员工进不了办公室,工作全瘫痪了,公司经理着急万分,“我们时间都排好的,歇业一天就是几万元损失啊。”

“他们公司大,就先开工”

为何单单不让14楼员工上电梯?物业钱经理回答很干脆,“他们公司大,先拿他们开工,因为其他业主都看他们行事。”

钱经理说:“14楼是家服装公司,从今年元旦开始,一直没交物业费、公摊电费、垃圾处理费,还经常运货,别的业主半个小时都上不了电梯。9月我们就把小区杂草拔了,楼道清理了,车辆也摆放整齐。楼下那条河在小区建成之前就有了,河面垃圾不属我们管辖范围。他们公司使用电梯最多,电费当然是住家户的3倍。”

在派出所所长的协调下,双方最后达成协议。服装公司将今年年初到本月底的物业费一次交清。打人的胖子公开向14楼业主道歉。

实习生 王晓宇
快报记者 赵守诚

拆了违建 社区要在原地盖“临建”

居委会:建的是社区办公房 居民:“临建”很可能一直临时下去

“社区要在两幢居民楼中间盖楼房,又没有正规手续,我们居民不同意!”昨天中午,龙蟠中路扇骨里148号的居民向记者反映此事,记者随即进行了调查。

违建拆了又要盖“临建”

昨天下午1点,记者来到扇骨里,在小区最东面的28幢、29幢居民楼之间有一块空地,这就是扇骨里社区选定的建房地,可以看到,地上已经划出了地基范围,长、宽各约10米,东面一侧抵着围墙,围墙外面就是秦淮河。

居民代表说:“很多天前,小区里就贴出公告了,说是要在这里建房,可是这儿地方狭小。”现场一施工男子表示,要盖的房子是两层楼,每层70平方,外加一个楼顶平台,高度达到7米。

“要是房子盖起来,我们的通风就大受影响了。”28幢二楼的周先生说,房子盖起来距离28幢只有8米远,方方正正的,恰好挡住了他们一、二楼的通风。

“说是征求了居民意见,可是没有几个人同意啊。”居民们对于社区急于动工表示反对。住在29幢103的姜女士说,起初房子的规划只离她家院墙2米,后来协调后退让六米,“要是两米的话,我家



这块空地就是准备盖房的地方

就一点阳光都没有了!”

“这是块小区里难得的空地,不知为什么一定要盖房?”居民陈女士说,148号共有29幢房子,竟然没有一处健身设施,这块地要是用来搞起健身设施或者是绿化,居民们肯定欢迎。

更让居民们难以理解的是,这块空地本来就是一处违章建筑,在2001年拆违的时候已经强行拆除了。居民们称,其实扇骨里社区并不缺房子,继续盖房子,让大家想不通。

居委会:施工已经过审批

一边要建,一边不给建,

居民们称,昨天上午,工地为了强行开工,险些与大家发生冲突。同时现场还来了些不明身份的人,给民工助威,并有恐吓居民的言语。

陈女士说,当时来了不少年轻人,其中一个高个子恶狠狠地说:“谁要是不给建,就把他抓起来扔到秦淮河里。”居民们当时报警,110赶到后,这些人才悻悻离去。

到底是否出现剑拔弩张的情形,昨天下午,记者到扇骨里社区办公室,社区朱主任表示,工程当然是尽早开工为好,上午到场的都是农民工,不可能有社会人员参与此事,不过他认为,居民们阻止施工

是没有道理的。

朱主任提供了秦淮区城建局审批的建设规划许可证,上面显示这处建筑确实经过审批,属于临时建筑。“区里面批的,不会有错。”他表示,建这处房子是因为现在社区的办公房属于违建,要拆除,“以后社区办公就要到那里。”

至于居民反映的社区另有房屋问题,朱主任表示,居民不了解实际情况,小区内的几间出租屋并不是社区的。还有居民提出社区盖房子是为了将来河道整治时换取拆迁款,朱主任也予以否认,“已经和河道方面协调过了,肯定不拆。”

小区出新如何避免矛盾

记者了解到,扇骨里148号小区从去年以来出新改造,小区面貌大有改观。对此居民也非常认同,“现在小区确实漂亮多了,可是既然出新,就不应该再搞这种尴尬的建筑,损害居民的利益!”

而朱主任表示,小区出新投入很大,从长远考虑,小区要实行物业管理,这处新建的房屋将兼作社区办公房和物管用,“有些居民只从个人角度考虑是不对的。”

不过,有居民们认为,虽然社区称这处房子是“临时建筑”,很可能会一直临时下去。

快报记者 孙玉春文/摄